

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9年1月23日，公司以信函方式通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9年1月28日，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为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为9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关联交易议案：

《关于签订<2019年春运专项服务保障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事集团”）为2019年本市春运的重要保障单位，久事集团拟委托本公司组织好春运期间出租车供应保障工作并由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强生出租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强生出租”）具体实施。

为明确各方的权利及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现三方拟签订《2019年春运专项服务保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协议服务内容定价遵循市场交易原则，经各方测算，预计春运专项服务保障金额（含税）为人民币900万元，完成服务保障后按具有证券业务资质的第三方审计机构的审定金额按实结算。

久事集团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叶章毅、

周耀东、邹国强、曹奕剑回避表决。

具体关联交易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9日